

国家税务总局潮州市税务局第一稽查局

税务检查通知书

潮税一稽检通〔2026〕8号

广东长合金属资源有限公司：（纳税人识别号：

91445103MA5357KG36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决定派黄彦、谢培恭等人，自2026年5月20日起对你（单位）2019年5月9日至2021年8月12日期间（如检查发现此期间以外明显的税收违法嫌疑或线索不受此限）涉税情况进行检查。届时请依法接受检查，如实反映情况，提供有关资料。

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日

告知：税务机关派出的人员进行税务检查时，应当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，并有责任为被检查人保守秘密；未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的，被检查人有权拒绝检查。